

关于申报 2024 年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 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的意见》《东北林业大学新时代卓越研究生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新时代研究生教育 20 条）、《东北林业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教育思想与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建立新形势下研究生课程教学创新体系，不断提高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研究生院决定今年继续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建设工作。现将其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1. 支持适宜采用案例教学的所有专业学位类别的课程案例建设，适度向学校优势特色专业学位点倾斜。
2. 优先资助“碳达峰、碳中和”“生物多样性”及“绿色制造”相关案例项目。
3. 学校鼓励校内导师与行业导师联合申报依托基地单位工程实践项目编写的优秀案例。
4. 已经获得过各级各类立项资助的案例，或已入选省级及以上层次平台的案例，本次不重复建设。

二、基本建设要求

1. 申报案例所属课程为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

2. 案例应结合社会发展需求，或领域内关键问题，或实践中代表性问题，并可在相关专业范围内共享。

3. 教学案例应根据所专业类别（领域）的特点，在案例选题、背景资料、课堂设计、案案例应用等方面，注重培养学生适应相应专业的实践能力。

4. 案例建设的成果形式：案例文本，并辅以多媒体课件的形式予以展现，课件应做到文字、图片、表格、视频相结合。

三、项目资助额度与建设周期

每门课程的案例资助经费为 0.5 万元/项。劳务费、图书资料费、打印复印费不能超过总经费的 20%。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结项之后不再进行资助。

四、工作进度安排

各学院应做好组织申报及推荐评审工作，鼓励教师积极申报，于 7 月 10 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送至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培养科（行政楼 1110 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978474887@qq.com。包括：

1. 《XX 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1）电子版及纸质版 1 份，需经分管研究生院院长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申请人提交的《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 2）电子版及纸质版 5 份。

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进行校级评审，根据专家组的评审意见，结合我校研究生教育发展的特点与需要，择优确立并

公布立项名单。

五、其他说明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政治立场坚定，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学术水平。

2. 案例建设应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恪守学术道德，建设过程真实，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

3. 凡因项目内容、成果或建设过程引发的法律、学术、产权或经费使用问题引起的纠纷，责任由相应的项目负责人承担。

4. 已经获得过各级各类立项资助的案例，或已入选省级及以上层次平台的案例，本次不重复建设。

5.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精心做好统筹组织，对申报项目认真把关、做好推荐，促进本单位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工作，进一步提升我校研究生教学质量。

联系人：孙紫薇 联系电话：82192165

研究生院

2024年6月28日

附件 1：XX 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附件 2：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建设项目申报书

附件 3：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案例收录规范（试行）